

#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章程修正案

2018年4月24日，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因公司发展经营需要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作进一步修订和完善，并更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 《公司章程》第二条原为：

“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系由广州阳普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，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号 440101000056547。”

### 现修订为：

“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系由广州阳普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，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18681696W。”

### 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原为：

“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主营项目类别：专用设备制造业。经营范围：“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（即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”，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才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）；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制造；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（即不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，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）；医疗设备租赁服务；医疗设备维修；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（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）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；商品批发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商品零售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房屋租赁。”

### 现修订为：

“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主营项目类别:专用设备制造业。经营范围: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制造;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(即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,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);医疗设备租赁服务;商品批发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;技术进出口;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(即不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,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);房屋租赁;医疗设备维修;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(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);货物进出口(专营专控商品除外);商品零售贸易(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);企业总部管理;单位后勤管理服务(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);资产管理(不含许可审批项目);营养健康咨询服务;能源技术咨询服务;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;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;卫生盥洗设备及用具批发;普通劳动防护用品制造;投资咨询服务;企业自有资金投资;投资管理服务;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;软件开发;信息技术咨询服务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。”

本次修订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,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。

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